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潘俐樺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686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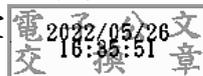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書函及附件影本（0068621A00_ATTCH3.pdf、0068621A00_ATTCH2.PDF、
0068621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、「111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」之報名資訊案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5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0052572號書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5月23日師大進字第1111013286A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111/05/27



1110004021